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概要

姓名	年齡	現時職位	獲委任為 董事／高級 管理層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執行董事						
陳鑫基先生	48歲	本集團執行 董事及 行政總裁	2023年6月28日	1999年7月28日	本集團整體管 理及制定業務 策略。彼亦為 提名委員會主 席及薪酬委員 會成員	為陳永康先生及 蔡女士的兒子， 以及陳鑫江先生 及陳淑雯女士的 胞兄
陳鑫江先生	45歲	本集團執行 董事及 營運總監	2023年6月28日	2003年9月1日	本集團整體項 目管理及營運 的日常管理	為陳永康先生及 蔡女士的兒子、 陳鑫基先生的胞 弟及陳淑雯女士 的胞兄
陳淑雯女士	43歲	執行董事	2023年6月28日	2016年1月2日	本集團營運的 整體日常管理 及行政管理	為陳永康先生及 蔡女士的女兒， 以及陳鑫江先生 及陳鑫基先生的 胞妹
非執行董事						
陳永康先生	75歲	非執行董事及 董事會主席	2023年6月28日	1999年7月28日	就本集團策略 發展參與董事 會的決策	為蔡女士的配偶 以及陳鑫基先 生、陳鑫江先生 及陳淑雯女士的 父親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現時職位	獲委任為 董事／高級 管理層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蔡植昌女士	72歲	非執行董事	2023年6月28日	1999年7月28日	整體企業策略	為陳永康先生的 配偶以及陳鑫基 先生、陳鑫江先 生及陳淑雯女士 的母親

獨立非執行董事

車灝華先生	3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2月5日	2024年2月5日	向董事會提供 獨立意見並擔 任薪酬委員會 主席及審核委 員會成員	無
余俊傑先生	3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2月5日	2024年2月5日	向董事會提供 獨立意見並擔 任審核委員會 主席以及薪酬 委員會及提名 委員會成員	無
廖志崑先生	6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2月5日	2024年2月5日	向董事會提供 獨立意見並擔 任審核委員會 及提名委員會 成員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現時職位	獲委任為 董事／高級 管理層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主要職責	與其他董事 及／或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高級管理層						
譚漢輝先生	40歲	本公司財務總監 及公司秘書	2023年4月1日	2023年4月1日	本集團的財務 管理及秘書事 務	無
梁樂謙先生	36歲	項目經理	2023年4月1日	2015年8月17日	監督及管理本 集團的項目執 行及營運情況	無

董事

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陳鑫基先生，48歲，於2023年6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3年7月6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陳鑫基先生亦擔任本集團行政總裁、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制定業務策略。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即WK Development、永基香港及Wing Kei Management)的董事。彼為陳永康先生及蔡女士的兒子，以及陳鑫江先生及陳淑雯女士的胞兄。陳鑫基先生為本集團控股股東之一。

陳鑫基先生於1999年7月與陳永康先生共同創立本集團，並自此於鋼結構工程行業積累逾24年經驗。自創立本集團以來，陳鑫基先生一直負責本集團多方面業務，包括策略及企業發展、擴展計劃及投標，並帶領本集團於多年來逐步擴展業務，承接私營及公營項目，包括若干高知名度項目，其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重組－業務發展」一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鑫基先生自2013年3月起一直擔任新界總商會成員，並自2014年至2016年及自2020年至2022年擔任該商會的董事。彼亦自2016年4月起成為荃灣商會有限公司會員。陳鑫基先生在加拿大接受中學教育。

陳鑫江先生，45歲，於2023年6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3年7月6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陳鑫江先生亦擔任本集團營運總監。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項目管理及營運的日常管理。彼亦為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即WK Development、永基香港、Wing Kei Management及永基東莞)的董事。彼為陳永康先生及蔡女士的兒子，以及陳鑫基先生的胞弟及陳淑雯女士的胞兄。陳鑫江先生為本集團控股股東之一。

陳鑫江先生於2003年9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於鋼結構工程行業積累近20年經驗。自加入本集團以來，陳鑫江先生一直負責本集團各方面業務，包括策略及企業發展、項目管理及擴展計劃。陳鑫江先生一直管理我們於中國的業務。

陳鑫江先生於2003年4月畢業於加拿大Centennial College。彼亦自2019年4月及2018年8月起分別擔任香港金屬製造業協會及東莞市外商投資企業協會大嶺山分會會員及常務副會長。

陳淑雯女士，43歲，於2023年6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3年7月6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營運的整體日常管理及行政管理。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即WK Development、永基香港及Wing Kei Management)的董事。彼為陳永康先生及蔡女士的女兒以及陳鑫江先生及陳鑫基先生的胞妹。陳淑雯女士為本集團控股股東之一。

陳淑雯女士於鋼結構工程行業擁有逾七年經驗。於2016年1月加入本集團前，陳淑雯女士已於金融行業累積逾十年經驗。於2005年3月至2009年8月，陳淑雯女士曾於蘇格蘭皇家銀行(前稱為荷蘭銀行)香港分行任職，最後職位為亞洲零售及商業市場客戶經理。於2010年12月至2012年2月，陳淑雯女士於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任職，最後職位為個人銀行及產品管理證券服務業務主任。於2012年2月至2015年12月，陳淑雯女士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任職，最後職位為環球結算部現金結算風險管理助理總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淑雯女士於2004年6月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於2010年7月，彼於香港進一步獲得香港城市大學及法國巴黎第九大學聯合頒發的金融與精算數學理學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陳永康先生，75歲，於2023年6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3年7月6日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陳永康先生亦擔任董事會主席。彼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發展參與董事會的決策。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即WK Development及永基香港)的董事。彼為蔡女士的配偶，以及陳鑫基先生、陳鑫江先生及陳淑雯女士的父親。陳永康先生為本集團控股股東之一。

陳永康先生於鋼結構工程、金屬工程及一般建築工程累積逾40年經驗。陳永康先生於1999年7月與陳鑫基先生共同創立本集團。自創立本集團以來，陳永康先生一直負責本集團多方面業務，包括我們的戰略及企業發展、擴展計劃及投標，並帶領本集團於多年內逐步擴展業務，並承接私營及公營項目，包括若干備受矚目項目，其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重組－業務發展」一段。於創立本集團前，自1983年2月至1999年6月，陳永康先生於蔡林記鐵器有限公司(現稱為恒益建設工程有限公司)任職，該公司從事鐵製品。陳永康先生於香港接受中學教育。

蔡植昌女士，72歲，於2023年6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3年7月6日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即WK Development及永基香港)的董事。彼為陳永康先生的配偶，亦為陳鑫基先生、陳鑫江先生及陳淑雯女士的母親。蔡女士為本集團控股股東之一。

蔡女士於1999年7月加入本集團，並於鋼結構工程行業累積逾24年經驗。自加入本集團以來，蔡女士一直協助陳永康先生及陳鑫基先生，為本集團提供行政及秘書支援。蔡女士於香港接受中學教育。

獨立非執行董事

車灝華先生，34歲，於2024年2月5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車先生於香港法律界擁有逾7年經驗。車先生於2018年10月獲認可為香港高等法院事務律師，自此，彼一直為一名執業律師。車先生自2016年6月起於陳健生律師行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作，其最後職位為合夥人。自2023年4月起，車先生一直任職於李偉明律師行，擔任高級顧問。此外，自2022年9月至2023年1月，車先生於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之附屬學院擔任兼職客座講師。自2021年12月至2022年12月，車先生獲香港調解資歷評審協會有限公司認可為綜合調解員。

自2020年12月至2021年9月，車先生為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百能國際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132)。自2023年9月起，車先生擔任威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107)獨立非執行董事。

車先生於2013年11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文學士學位，並於2015年11月及2016年7月分別取得香港中文大學法律博士學位及法學專業證書。

余俊傑先生，34歲，於2024年2月5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余先生於企業融資、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逾12年經驗。余先生於2011年10月至2014年7月任職於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高級審計員。於2014年7月至2015年8月，余先生任職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最後職位為助理經理。於2016年12月至2017年12月，余先生於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擔任助理經理。自2018年1月及2018年4月起，余先生分別於寶燴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601)的附屬公司萬利仕(亞洲)顧問有限公司及寶燴控股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此外，自2019年9月起，余先生擔任環球友飲智能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環球美食控股有限公司及新加坡美食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496))的公司秘書。

自2022年4月起，余先生為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火幣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1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先生於2011年10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會計及財務)。彼自2015年7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廖志崑先生，61歲，於2024年2月5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廖先生於結構工程方面擁有逾37年經驗。自1986年1月至1987年12月，廖先生於澳洲悉尼的Camp Scott Furphy Pty. Ltd.擔任見習工程師。自1988年1月至1989年4月，廖先生於Bernard Leung & Partners擔任項目工程師。於1995年7月聯合創辦廖學人則師樓有限公司之前及其於1989年4月離開Bernard Leung & Partners之後，廖先生任職於輝固(香港)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高級工程師。於1995年7月，廖先生聯合創辦廖學人則師樓有限公司，並自此出任董事職位。廖先生於1996年6月重新加入輝固(香港)工程顧問有限公司，並於1999年6月離職，最後職位為副總監。於1997年10月，廖先生創立廖志崑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前稱LC Design Consultants Limited)，並自此一直擔任董事。

廖先生於1984年3月畢業於澳洲悉尼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並於1986年3月從同一大學取得土木工程學士學位。廖先生自1994年11月、1999年4月及2015年11月起分別根據《建築物條例》(香港法例第123章)註冊為註冊結構工程師、認可人士(工程師名單)及註冊檢驗人員(工程師名單)。廖先生自1989年11月及1993年5月起分別成為英國結構工程師學會及香港工程師學會會員。此外，廖先生自2008年3月起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一級註冊結構工程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概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作出的披露

陳永康先生於下列公司解散前擔任其董事。陳永康先生確認，該公司於其解散時具有償債能力及並無進行業務，並無未決申索或責任，且彼並無作出任何導致其解散的不當行為，彼並不知悉因該公司解散而已經或將要對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的申索。陳永康先生亦已確認，該公司在解散前並無重大違規行為。上述已解散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停止營業前的 主要業務活動	解散日期	解散的原因	解散方式
嘉軒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五金工程	2004年12月31日	業務終止	撤銷註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鑫基先生於下列公司解散前擔任其董事。陳鑫基先生確認，該公司於其解散時具有償債能力及並無進行業務，並無未決申索或責任，且彼並無作出任何導致其解散的不當行為，彼並不知悉因該公司解散而已經或將要對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的申索。陳鑫基先生確認該公司在解散前並無重大違規行為。上述已解散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停止營業前的 主要業務活動	解散日期	解散的原因	解散方式
盛境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營業	2015年7月24日	自其註冊成立起並 無開始業務營運	撤銷註冊

余俊傑先生於下列公司解散前擔任其董事。余俊傑先生確認，該公司於其解散時具有償債能力及並無進行業務，並無未決申索或責任，且彼並無作出任何導致其解散的不當行為，彼並不知悉因該公司解散而已經或將要對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的申索。余俊傑先生亦已確認，該公司在解散前並無重大違規行為。上述已解散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停止營業前的 主要業務活動	解散日期	解散的原因	解散方式
AA Food Company Limited	香港	暫無營業	2023年8月11日	自其註冊成立起並 無開始業務營運	撤銷註冊

廖志崑先生於下列公司解散前擔任其董事。廖志崑先生確認，該等公司於其解散時具有償債能力及並無進行業務，並無未決申索或責任，且彼並無作出任何導致其解散的不當行為，彼並不知悉因該等公司解散而已經或將要對彼提出任何實際或潛在的申索。廖志崑先生亦已確認，該等公司在其各自解散前並無重大違規行為。上述已解散公司的詳情如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停止營業前的 主要業務活動	解散日期	解散的原因	解散方式
Melbourne Books Distribution Limited	香港	圖書發行	2012年7月6日	業務終止	撤銷註冊
Melbourne Education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暫無營業	2010年1月29日	自其註冊成立起 並無開始業務 營運	撤銷註冊
Melbourne e-Learning Limited	香港	暫無營業	2010年1月29日	自其註冊成立起 並無開始業務 營運	撤銷註冊
Melbourne Education Centre Limited	香港	暫無營業	2010年1月29日	自其註冊成立起並 無開始業務營運	撤銷註冊
Ultra Rigid Building Contractors Limited	香港	建築施工	2003年10月17日	業務終止	撤銷註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確認：(a)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b)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c)除本招股章程附錄五「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1.權益披露」一段所披露的資料外，彼並未於本公司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d)彼概無於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及(e)經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有關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彼等委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各董事確認，彼(i)已於2023年7月25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於上市規則下的義務。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i)彼有關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事項之獨立性；(ii)彼於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上市規則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聯繫；及(iii)並無其他可影響其獲委任時之獨立性的因素。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於每個財政年度審閱我們的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並遵守上市後將載入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中的「不遵守就解釋」原則。

高級管理層

譚漢輝先生，40歲，為本集團的財務總監及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秘書事務。

譚先生於2006年9月至2011年8月任職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審計部門。自2012年1月至2022年11月，譚先生擔任樂誼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事務所)的審計合夥人。自2017年8月起，譚先生擔任博碩諮詢有限公司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企業諮詢服務。自2020年6月起，譚先生擔任晴熹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企業諮詢服務。自2020年10月起，譚先生擔任董事。

譚先生曾於多家上市公司擔任不同職務，具體如下：

期間	公司名稱、股份代號及上市地點	職位
2011年12月至 2013年7月	名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中華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46)，為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	公司秘書
2014年2月至 2014年9月	百本醫護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93)，為一間於2014年7月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該公司於2017年3月轉至主板上市	財務總監
自2019年8月起	S&T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3928)，為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12月至2022 年2月	新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曾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86)，直至2023年7月4日	公司秘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譚先生於2006年5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會計)。彼自2010年1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梁樂謙先生，36歲，為本集團的項目經理，負責監督及管理本集團項目的執行及營運情況。

梁先生於鋼結構工程行業擁有逾7年經驗。彼於2012年10月首次加入本集團為項目工程師直至2014年6月。梁先生於2015年8月重新加入本集團為項目工程師，並於2023年4月晉升至現時職位。

梁先生於2010年4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機械工程學學士學位。於2010年10月至2012年10月，彼曾任職於駿明工程有限公司，其最後職位為助理工程師。於2014年6月至2015年7月，彼於禮頓建築(亞洲)有限公司任職，其最後職位為工程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高級管理層於過去三年概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公司秘書

按上市規則第8.17條的規定，譚漢輝先生為我們的公司秘書。有關其背景及經驗的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高級管理層」一段。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董事於2024年2月5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2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D.3.3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報告的重大建議、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審核程序，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目前，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俊傑先生、車灝華先生及廖志崑先生。余俊傑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24年2月5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6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E.1.2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概無董事釐定其本人的薪酬。

目前，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車灝華先生及余俊傑先生以及執行董事陳鑫基先生。車灝華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24年2月5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B.3.1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揀選獲提名出任董事的候選人或就此作出推薦建議。

目前，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俊傑先生及廖志崑先生以及執行董事陳鑫基先生。陳鑫基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董事會可達致更多元化的方針。本公司確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總括而言，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列在提名委員會的協助下，於考慮董事的提名及委任時，董事會將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候選人的技能、知識、專業經驗及資歷、文化及教育背景、年齡、性別及預期該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多元觀點及該候選人的潛在貢獻，以更能為本公司的需要及發展出謀獻策。我們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亦嘗試在最大程度招攬及留用各類人才並激勵董事及其他員工。董事會的所有委任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後，按客觀條件考慮人選。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均富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任期由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司就我們於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派發年報當日止。該委任可由雙方協定予以延長。

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在下列情況下，本公司須及時向合規顧問尋求意見：

-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倘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倘本公司擬按有別於本招股章程所詳述的方式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或倘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倘聯交所就本公司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變動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薪酬政策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實物利益及與其表現有關的酌情花紅的形式收取薪酬。本集團亦會對彼等就本集團不時進行的所有業務及事務或為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就本集團業務及營運執行其職能而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向彼等作出補償。本集團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水平、董事各自的責任及本集團的表現，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薪酬待遇。

上市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亦可收取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

於2020財年、2021財年、2022財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各期間，本集團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約為7.5百萬港元、8.6百萬港元、8.6百萬港元及5.3百萬港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2020財年、2021財年、2022財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各期間，本集團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約為7.8百萬港元、8.8百萬港元、8.9百萬港元及5.5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0財年、2021財年、2022財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各期間並無向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其他酬金。

根據現時生效安排，我們估計，於2023財年應付董事的酬金總額及董事應收的實物利益將約為9.0百萬港元。於上市完成後，薪酬委員會將根據董事的表現及市場標準就董事薪酬作出推薦建議，而有關薪酬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因此，董事於業績紀錄期的過往薪酬未必反映董事日後的薪酬水平。

於業績紀錄期，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彼等收取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的任何酬金。於業績紀錄期，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有關業績紀錄期董事薪酬的其他資料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D.購股權計劃」一段。